

证券代码：834329

证券简称：博洋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信证券

苏州博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核心员工离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辞职核心员工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苏州博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近日收到核心员工徐顺鑫的《员工离职申请书》。徐顺鑫先生离职前在公司担任运营总监，是公司认定的核心员工。其持有公司持股平台“苏州宸润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”的 11.82% 的份额，间接持有公司 153,700.00 股股份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0.35%。其离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。

（二）辞职原因

徐顺鑫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现有职务。

（三）离职后持股平台持有份额的变化

根据苏州博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《员工持股计划》的规定，持有人主动辞职或擅自离职、或劳动合同到期后拒绝与公司续签合同的，持有人不再具备员工持股计划参与资格，其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须转让，价格为：转让价格=实际出资额-已获分红。因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内未进行分红，本次转让份额的价格为员工的实际出资额。

根据《员工持股计划》的规定，徐顺鑫拟将持有份额转让给执行事务合伙人王润杰。具体转让份额与转让比例如下：

转让人	拟转让出资额（万元）	拟转让出资比例（%）	受让人	拟受让出资额（万元）	拟受让出资比例（%）
徐顺鑫	49.184	11.82%	王润杰	49.184	11.82%

二、上述人员离职对公司的影响

徐顺鑫先生离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，公司已指定专人完成工作交接，其辞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任何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员工离职申请书》。
- （二）《苏州宸润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财产份额转让协议》。

苏州博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5月19日